



閩南師範大學
MINNAN NORMAL UNIVERSITY

2017 年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

閩南師範大學

二〇一八年三月

目录

一、研究生教育概况.....	1
二、规模与结构情况.....	1
1. 博士、硕士学位点分布及结构.....	1
2. 学科设置与经济发展融合度.....	4
3. 研究生规模及结构.....	5
4. 重点学科情况.....	8
5. 学位点合格评估和动态调整情况.....	9
6. 新增学位点申报工作.....	11
三、招生与就业情况.....	12
1. 研究生招生及生源情况.....	12
2. 研究生招生机制改革.....	13
3. 学位授予情况.....	13
4. 研究生毕业及就业状况.....	15
四、资源与条件情况.....	19
1. 研究生教育教学资源与条件.....	19
2. 研究生教育经费投入情况.....	19
3. 导师队伍规模及结构情况.....	20
五、培养与管理情况.....	23
1. 研究生课程改革和建设情况.....	23
2. 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实施及成效.....	25

3. 研究生专业能力提升工作实施及成效.....	26
4. 产学研合作培养机制及成效.....	27
5. 研究生论文发表、专利授权及科研获奖情况.....	27
6. 研究生培养特色及改革典型案例（附后）	28
六、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及成效.....	28
1. 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制度建设.....	28
2. 研究生教育管理与服务举措.....	31
3. 学位论文评优获奖情况.....	32
4. 学位论文盲审及抽检情况.....	32
5. 研究生奖助体系建设情况.....	32
6. 研究生教育信息化建设情况.....	33
7. 思想道德教育和学风建设情况.....	34
七、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情况.....	36
八、研究生教育进一步改革与发展的思路.....	36
附：研究生培养特色及改革典型案例.....	38

一、研究生教育概况

闽南师范大学是福建省重点建设大学，前身为漳州师范学院，2013年4月，经教育部批准更名为闽南师范大学。多年来，闽南师范大学一直重视学科和学位点发展，2003年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增列为硕士学位授予权单位；2007年被列为福建省重点建设高校，2009年获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2年获得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2013年通过面向港澳台招收硕士博士研究生资格；2014年新增计算机技术、食品工程两个工程专业硕士领域。

现已构成硕士、博士双层次，学术型、专业型等多类型、大陆、港澳台、海外等多重形式的研究生教育格局。学科布局方面，已设有4个博士人才培养方向，4个一级学科硕士授予点，30个二级学科硕士点，2个专业硕士专业授权类别（18个学科领域）。

二、规模与结构情况

1. 博士、硕士学位点分布及结构

截至2017年底，我校现有一个博士人才培养项目、一级学科硕士点4个、二级学科硕士点30个，专业学位2个（18个领域，其中教育硕士17个领域，工程硕士1个领域）。统计如下：

博士人才培养项目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专业代码
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	闽南方言文化	0501Z1
	闽南民间信仰	0501Z1

	闽南文献与海疆文化	0501Z1
	闽台家族社会与文化	0501Z1

闽南师范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点一览表

一级学科硕士点	序号	二级学科硕士点	硕士点代码	批准时间
中国语言文学	1	文艺学	050101	2006.1
	2	汉语言文字学	050103	2006.1
	3	中国古典文献学	050104	2011.3
	4	中国古代文学	050105	2003.9
	5	中国现当代文学	050106	2011.3
	6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050108	2011.3
	7	*闽南民俗文化与民间文艺	0501Z1	2012.6
	8	*闽南文化与家族社会	0501Z2	2012.6
心理学	9	基础心理学	040201	2011.3
	10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040202	2011.3
	11	应用心理学	040203	2006.1
	12	*人力资源管理心理学	0402Z1	2012.6
	13	课程与教学论	040102	2006.1
	1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030501	2006.1
	15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030503	2006.1
	16	思想政治教育	030505	2006.1
数学	17	基础数学	070101	2003.9
	18	计算数学	070102	2011.3
	19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070103	2011.3
	20	应用数学	070104	2006.1

	21	运筹学与控制论	070105	2011.3
	22	*数据经济与数理金融	0701Z1	2012.6
	23	*计算物理与数值分析	0701Z2	2012.6
化学	24	无机化学	070301	2011.3
	25	分析化学	070302	2006.1
	26	有机化学	070303	2011.3
	27	物理化学	070304	2011.3
	28	*化学生物学	0703Z1	2012.6
	29	环境化学	0703Z2	2014
	30	计算机应用技术	081203	2006.1

注：带*为我校目录外自主设置二级学科硕士点。

闽南师范大学专业学位一览表

专业学位	教育硕士	序号	领域	硕士点代码	批准时间
		1	学科教学（语文）	045103	2009.6
2	学科教学（数学）	045104	2009.6		
3	学科教学（英语）	045108	2009.6		
4	教育管理	045101	2012.4		
5	学科教学（思政）	045102	2012.4		
6	学科教学（物理）	045105	2012.4		
7	学科教学（化学）	045106	2012.4		
8	学科教学（生物）	045107	2012.4		
9	学科教学（历史）	045109	2012.4		
10	学科教学（音乐）	045111	2012.4		
11	学科教学（体育）	045112	2012.4		

		12	学科教学（美术）	045113	2012.4
		13	现代教育技术	045114	2012.4
		14	小学教育	045115	2012.4
		15	心理健康教育	045116	2012.4
		16	科学与技术教育	045117	2012.4
		17	学前教育	045118	2012.4
	工程硕士	1	计算机技术	085211	2014

2. 学科设置与经济发展融合度

（1）学科设置情况

我校在 2003 年 6 月顺利通过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九次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整体条件评估，增列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获得中国古代文学、基础数学 2 个硕士点。

2005 年在第十批学位审核中增列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与教学论、应用心理学、文艺学、汉语言文字学、应用数学、分析化学、计算机应用技术等 10 个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

2007 年，我校被列入福建省重点建设高校；2009 年获得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点；2010 年在第十一批学位点评审中，中国语言文学、数学、化学、心理学 4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获得通过；2012 年获得“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人才”培养博士项目，2014 年计算机技术和食品工程获得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目前我校获得中国语言文学、心理学、数学、化学 4 个省级重点一级学科，中国语言文学为省

级特色重点学科。中国古代文学、文艺学、应用心理学、分析化学、基础数学、计算机应用技术 6 个省级重点学科。（见下表）

闽南师范大学现有省级重点一级学科汇总表

学科名称	所在学院	批准年份	学科类型
中国语言文学	文学院	2012 年	省级特色重点学科
中国语言文学	文学院	2012 年	省级重点学科
心理学	教育科学学院	2012 年	省级重点学科
数学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12 年	省级重点学科
化学	化学与环境学院	2012 年	省级重点学科

（2）学科与经济发展融合度

我校按照“强化优势、突出重点”的学科建设方针，以省重点学科为依托，以一级学科为基础，调整学科布局，优化资源配置，构建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省特色重点学科、省级重点学科、校重点学科和院系重点学科等多梯级的重点学科体系发展思路，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学科建设中学位点的申报与学科内涵的建设并重，抓住学科队伍建设这个关键，整合学科队伍，确立学科方向，分层推进学科建设与经济发展融合。

3. 研究生规模及结构

截至 2017 年 10 月，我校全日制研究生总数为 676 人。在全日制研究生中，博士研究生 27 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649 人。

全校学术型硕士生 367 人，涵盖文学、理学、工学、法学和教育学等 5 大学科。全校专业学位硕士生 309 人（其中教育硕士 293 人，工程硕士 16 人）占在校硕士研究生总数的 47.61%，学术型硕士生与

专业学位硕士生比例达到 1: 1.18。

在校本科生 19095 人，研究生和本科生的比例为 1: 28。

硕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学科	专业分类	专业名称	专业代 码	在校 生 数
文学	中国语言文学	文艺学	050101	13
		汉语言文字学	050103	9
		中国古代文学	050105	31
		中国现当代文学	050106	18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050108	4
		闽南民俗文化与 民间文艺	0501Z1	4
		闽南文化与家族社会	0501Z2	3
理学	化学	无机化学	070301	4
		分析化学	070302	29
		有机化学	070303	3
		物理化学	070304	2
		环境化学	0703Z2	5
		化学生物学	0703Z1	9
	数学	基础数学	070101	10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070103	3
		应用数学	070104	19

		运筹学与控制论	070105	3
		数理经济与数理金融	0701Z1	3
		计算物理与数值分析	0701Z2	3
工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计算机应用技术	081203	8
法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030501	7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030503	22
		思想政治教育	030505	39
教育学	教育学	课程与教学论	040102	23
	心理学	基础心理学	040201	8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040202	17
		应用心理学	040203	39
		人力资源管理心理学	0402Z1	1
教育硕士	教育学	教育管理	045101	5
		学科教学（思政）	045102	12
		学科教学（语文）	045103	72
		学科教学（数学）	045104	24
		学科教学（化学）	045106	11
		科学与技术教育	045117	3
		学科教学（英语）	045108	77
		学科教学（历史）	045109	15

教育硕士	教育学	学科教学（体育）	045112	5
		心理健康教育	045116	17
		学科教学（物理）	045105	6
		现代教育技术	045114	6
		小学教育	045115	21
		学科教学（生物）	045107	9
		学科教学（音乐）	045111	3
		学科教学（美术）	045113	3
		学前教育	045118	4
工程硕士	工学	计算机技术	085211	16

4. 重点学科情况

我校高度重视重点学科建设工作，制定相关的学科建设管理办法，保障学科建设有序实施。经过积极建设和发展，我校四个省级重点学科均形成了具有特色的学科方向：

（1）中国语言文学

一级学科在闽南区域文学与文化、出土文献与中国文学史研究、文化诗学、闽台语言研究等方面已形成相当规模和特色且有着较为突出的研究成果。

（2）心理学

心理学一级学科围绕已有的硕士学位点，强化应用研究，基础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应用心理学等二级学科逐渐形成特色。

(3) 数学

数学一级学科在拓扑学及其应用、粗糙集理论及其应用、图论及其应用、非线性系统控制与应用、代数学、小波分析与矩阵计算等方面有着较为突出的研究成果，尤其是拓扑学及其应用研究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粗糙集理论及其应用研究在国内产生了一定影响。

(4) 化学

化学一级学科重点瞄准分析化学、生命科学、环境科学、药物科学研究前沿，关注精细化学品合成与分离检测、功能食品研发、功能材料研发与应用、药物分离检验、环境监测等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形成的主要特色方向有：分析化学、无机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化学生物学。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省级重点学科考核验收工作的通知》（闽教高[2015]33号）文件精神，我校心理学、中国语言文学、数学、化学等4个一级学科参加省重点学科考核验收，均顺利通过考核验收，全部合格。

5. 学位点合格评估和动态调整情况

(1) 学术型硕士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工作

学术型硕士点自我评估工作历时5年，我校自2014年启动自我评估，截止到现在，涵盖中国语言文学（含闽南民俗文化与民间文艺、闽南文化与家族社会）、数学（含计算物理与数值分析、数理经济与数理金融）、化学（含化学生物学、环境化学）、心理学（含人力资源管理心理学）4个一级学科硕士点和计算机应用技术、思想政治教

育、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课程与教学论 5 个二级学科硕士点。

按照《闽南师范大学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工作方案》（闽南师大〔2015〕31号）安排和第二阶段工作安排，2017年2月我校召开学术型硕士点自我评估工作布置会。分管副校长主持，研究生处及相关学院院长参加。要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要高度重视自评工作，严格按照我校制定的评估方案进行工作部署，克服困难，按期完成每年度的评估总结报告。各学院和研究生处要严格把关，确保评估总结报告的质量。

研究生处负责人就第一阶段的工作做了汇报，如实指出第一阶段工作的成绩和不足，并具体部署下一阶段的工作，力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

（2）学位点动态调整情况

①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学位〔2015〕40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做好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学位〔2017〕15号）、《福建省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闽学位〔2016〕2号）、《福建省学位委员会关于做好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福建省学位委员会 2017年6月29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的实际情况，我校于2017年制定了《闽南

师范大学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细则》（闽南师大〔2017〕170号）并启动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工作。

2014年，我校获批成为专业学位类别工程硕士学位授权点单位。根据《闽南师范大学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实施细则》第六条规定，食品工程领域达到撤销的条件，2017年7月研究生处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提出关于撤销工程硕士食品工程领域的建议，同时予以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

2017年9月15日，经我校第十四届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决定撤销工程硕士食品工程领域。

②根据2017年10月13日福建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关于2017年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结果的公示》的相关要求，我校于2017年10月16日至2017年10月20日在学校网页和研究生处网页对省学位办正式撤销我校食品工程领域的情况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异议。同时将我校情况向省学位办做了说明。

③2017年动态调整撤销和增列的学位授权点名单已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校专业学位点工程（食品工程）正式撤销，撤销的学位授权点的招生及在学研究生的学位授予按照《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办法》规定进行。

6. 新增学位点申报工作

我校学位点申报工作于2016年开始调研，并于2017年1月份开始启动，学校依据国务院学位办“学位〔2017〕9号”、“学位〔2017〕12

号”、省学位办“闽学位〔2017〕4号”等文件，积极稳妥有效推进我校学位点申报工作。

7月至12月，根据国务院学位办及省学位办要求，基于学校整体统筹，严格条件审查，我校决定上报社会工作、新闻与传播、应用心理三个专业硕士点。国务院学位办已于2018年1月公示2017年学位授权审核结果待国务院学位办正式文件发布。

三、招生与就业情况

1. 研究生招生及生源情况

（1）硕士研究生

2017年教育厅下达硕士生的招生名额283人，其中学术学位硕士生145人，专业学位硕士生138人。招生规模总量比上一学年增长5%。

为适应经济社会的发展，学校分配招生指标按专业学位与学术学位1:1分配，向专业学位倾斜。实际录取学术学位硕士生135人，占录取人数的47.7%，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生148人，占录取人数的52.3%。在录取的283名研究生中，男生71人占录取人数的25%，女生212人，占录取人数的75%。其中第一志愿录取率达45%，比上年大幅提升21.5%。研究生招生的学科、生源结构得到很大调整，理工类生源比上年多招收34人，理工类招收人数由上年占总招生人数21.31%提升到32.2%。

（2）博士研究生

教育厅下达学校2017年“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博士人才培养项

目研究生招生名额为 5 人，实际录取人数 5 人，招收港澳台博士 10 人。博生研究生报到人数 14 人（1 名港澳台保留学籍）。截止 2017 年底在校博士生人数达到 26 人。

2. 研究生招生机制改革

积极拓展招生宣传渠道，吸收优秀生源。深入江苏、江西、河南、山西等生源大省开展招生及调剂宣传活动。借助多种新媒体平台，提高宣传时效，搭建网络互动交流平台，进行网上宣传答疑。学校继续积极探寻与相关兄弟高校联合招生、联合培养研究生的招生方式，吸引相关院校的优质生源报考我校。

3. 学位授予情况

本年度我校研究生学位授予人数 361 人。具体情况如下：

（1）“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人才培养项目”授予文学博士 3 人。

（2）硕士学位授予人数

本年度我校硕士学位授予人数 358。

其中学术型硕士 109 人：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 23 人、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 19 人、教育学一级学科 12 人、数学一级学科 7 人、化学一级学科 16 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 1 人、心理学一级学科 31 人。

教育硕士 249 人：学科教学（思政）8 人、学科教学（语文）86 人、学科教学（数学）13 人、学科教学（化学）4 人、学科教学（生物）2 人、学科教学（英语）69 人、学科教学（历史）11 人、学科

教学（音乐）3人、学科教学（体育）3人、教育管理10人、现代教育技术5人、心理健康教育20人、小学教育13人、学前教育2人。

（3）研究生如期取得学位率

在2017年硕士学位授予人数361人中：“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人才培养项目”文学博士3人，如期取得学位人数为1人，如期取得学位率为30.3%；一级学科硕士点取得学位人数109人，如期取得学位人数为102人，如期取得学位率93.6%；教育硕士249人，如期取得学位人数238人，如期取得学位率95.6%。

（4）学习年限：“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人才培养项目”文学博士研究生学习年限2.5-3年的人数1人，3-4年的人数2人；一级学科硕士点研究生学习年限2.5-3年的人数102人，3-4年的人数5人，4-5年的人数2人；教育硕士专业学习年限2—2.5年的人数142人，2.5—3年的人数97人，3-4年的人数9人，4-5年的人数1人。

（5）论文抽检：2017年硕士学位论文抽检范围为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期间授予的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我校抽检篇数20篇，涉及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工学5个学科门类，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心理学、中国语言文学、数学、化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7个一级学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课程与教学论、基础心理学、人力资源管理心理学、中国古代文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分析化学、计算机应用技术、学科教学（语文）、学科教学（数学）、学科教学（化学）、学科教学（英语）、学科教学（历史）、现代教育技术等14个专业领域。抽检结果至2017

年3月12日还没发布。

(6) 撤销学位点：2017年我校正式撤销专业硕士学位点1个，为工程（食品工程）。

4. 研究生毕业及就业状况

(1) 研究生就业情况：

2017届毕业生共计352人，其中硕士研究生毕业生349人（不包含当年延期毕业9人），博士毕业生3人。来自全国毕业生就业监测系统的数据显示，截止2017年12月29日，硕士研究生就业349人，硕士研究生就业率为95.99%，其中男生就业率为94.92%，女生就业率为96.21%。博士研究生就业3人，博士研究生就业率为100%。其中学术型硕士毕业生按一级学科就业率情况见图1、各领域教育硕士毕业生就业率情况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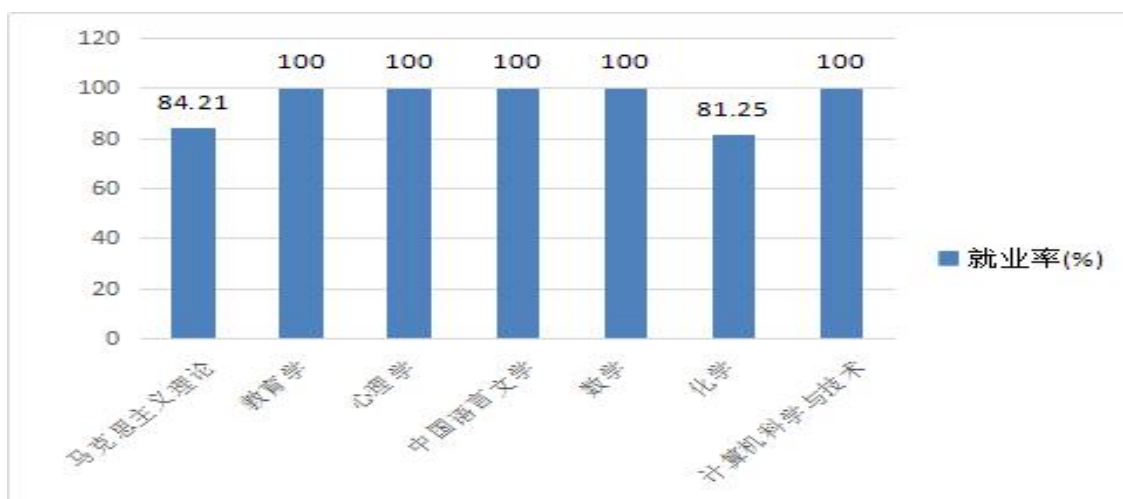


图1 2017届学术型硕士毕业生按一级学科分类就业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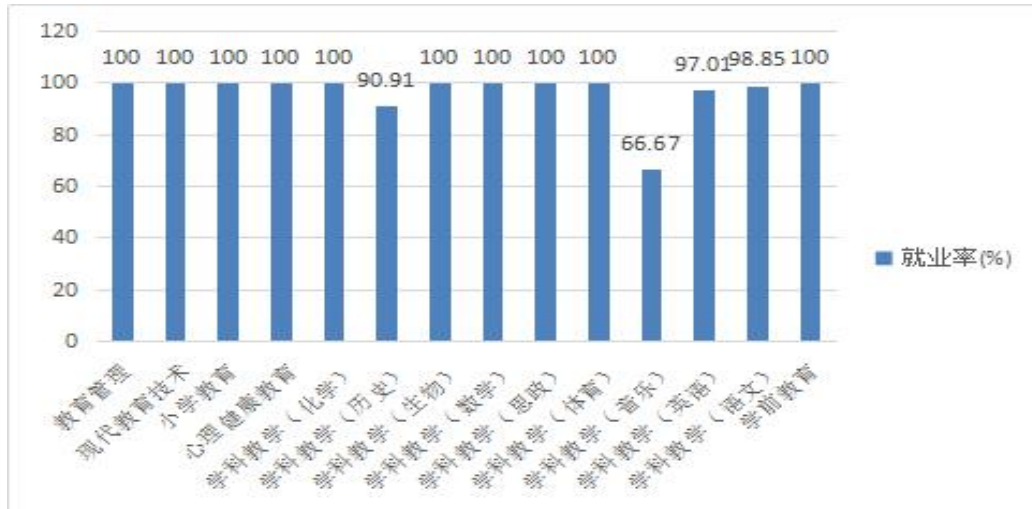


图 2 2017 届各领域教育硕士毕业生就业率情况

a、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布

来自毕业生就业监测系统的数据显示，截止 2017 年 12 月 29 日，闽南师范大学 2017 届毕业生中，有 81.13%的硕士毕业生从事教育行业，其次是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比例为 4.4%。具体见表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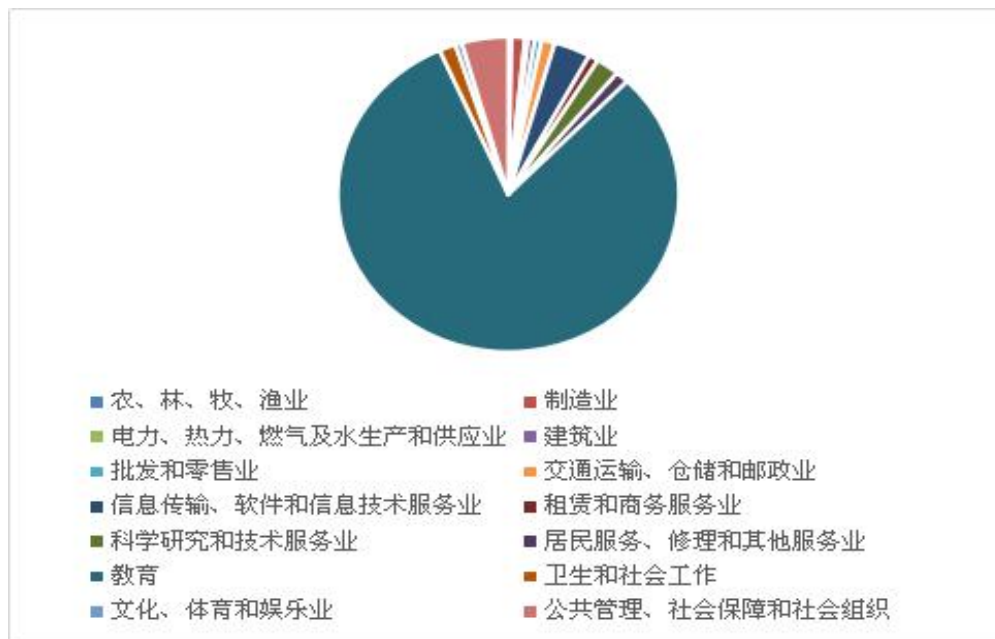


图 3 2017 届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布

b、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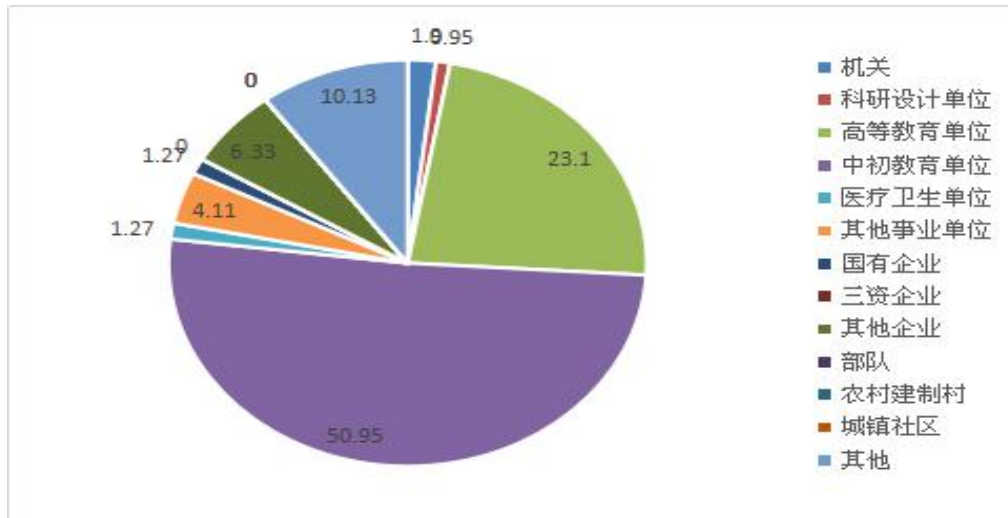


图 4 2017 届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来自全国毕业生就业监测系统的结果显示，截止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有 51.11% 的闽南师范大学 2017 届毕业生到中初教育单位就业，硕士生比例为 51.11%，比例远远大于闽南师范大学本科生 22.02%。到高等教育单位就业比例为 23.10%，到国有企业就业的毕业生比例为 1.27%，到机关单位就业的毕业生比例为 1.90%。具体见图 4。

c、硕士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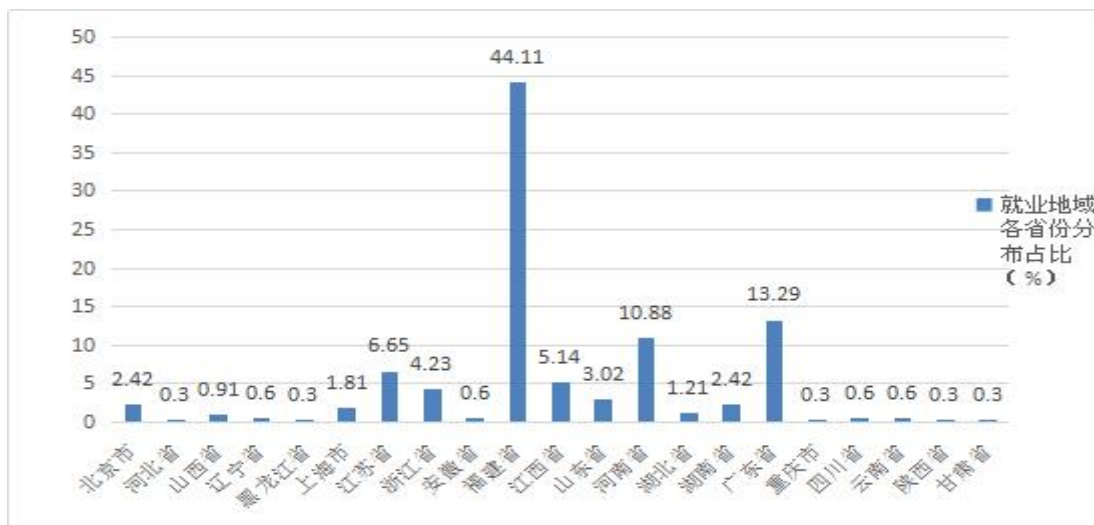


图 5 2017 届硕士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

图 5 显示了来自全国毕业生就业监测系统的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情况。截止 2017 年 12 月 29 日，闽南师范大学 2017 届硕士研究生毕业生中有约四成留在了福建省内工作，比例为 44.11%。其次是广东省，比例为 13.29%。图中未体现的省份、自治区或行政区表示无人就业。

d、硕士毕业生就业地区类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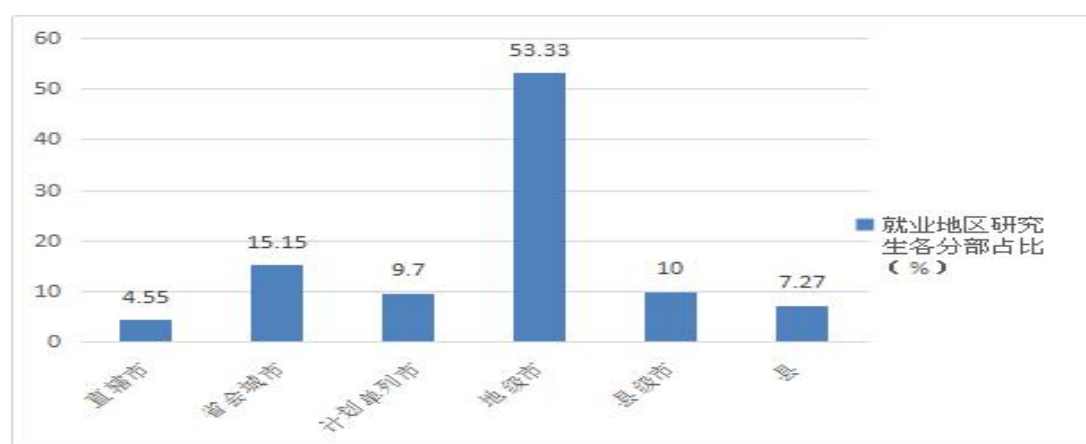


图 6 2017 届硕士毕业生就业地区类型分布

图 6 显示了毕业生就业地区类型的分布情况，数据来源于全国毕业生就业监测系统。结果显示，截止 2017 年 12 月 29 日，闽南师范大学 2017 届硕士毕业生主要在地级市和省会城市就业，比例分布为 53.33%和 15.15%。在县和县级市就业的比例为 17.27%。

(2) 服务社会情况：

“为基础教育服务”一直是我校的办学方向和特色，近年来，我校以研究生教育硕士教育类课程为理论依托，以教育硕士导师培养团队为龙头，以教育硕士创新实践基地为基地，以研究生教师技能竞赛为平台，培养出一批批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良好的专业技能和较强的综合能力的教育硕士毕业生，他们在应聘招考的激烈竞争中脱颖而

出。根据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的调查结果显示，我校2017届毕业生普遍受到用人单位的认可，获得用人单位的总体满意度评价高。

四、资源与条件情况

1. 研究生教育教学资源与条件

(1) 重点研究基地和平台数

目前我校建设有8个省级创新平台、2个省社科基地、3个省重点实验室、1个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省级2011协同创新中心、1个省数据研究所、9个省高校创新平台、5个省高校重点实验室、2个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1个省高校工程技术中心、1个省高校特色智库、3个校级创新平台及24个校内研究所。

(2) 科研项目数及科研总经费

2017年全校获准立项的纵向项目共238项，其中共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11项、省部级科研项目45项，项目经费661.5万。

(3) 人才培养基地数

我校现有各级产学研实践基地22个，研究生校外实践基地56个，专业硕士联合培养基地41个，2017年共有400余名专业学位研究生参与实习实践。

2. 研究生教育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用于研究生教育专项生均经费逐年增加，2017年研究生教育经费直接投入共1213.9万。其中用于学生奖助学金方面：研究生新生奖学金发放259人，共计89万；研究生学业奖学金269人，共

计 148 万；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 3125 人次，共计 375.76 万元；特困补助及“三助”补助发放 1747 人次，共计发放 80.8 万元；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奖 16 人，共计 32 万。另外发放校内研究生业务培养经费达 325.6 万元等。

3. 导师队伍规模及结构情况

(1) 导师队伍人数总计 210 个，其中“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人才培养项目”博士项目博士生导师 3 人，一级学科硕士点导师 65 人，二级学科硕士点导师 52 人，专业学位导师 90 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二级学科导师队伍人数统计一览表

一级学科名称	二级学科名称	导师数 (个)	博导 (个)	硕导 (个)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 中国化研究	22	0	22
	思想政治教育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教育学	课程与教学论	18	0	1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计算机应用技术	12	0	12
心理学		9	0	9
中国语言文学		28	3	25
数学		18	0	18
化学		13	0	13

专业学位导师队伍人数一览表

专业学位名称	硕导总数（个）	学科领域或方向	硕导人数（个）
教育硕士	83	学科教学（语文）	27
		学科教学（生物）	1
		学科教学（化学）	3
		学科教学（历史）	4
		学科教学（数学）	5
		学科教学（英语）	11
		学科教学（思政）	4
		学科教学（体育）	2
		学科教学（物理）	1
		教育管理	3
		小学教育	5
		现代教育技术	3
		学前教育	2
		学科教学（音乐）	2
		学科教学（美术）	1
心理健康教育	9		
工程硕士	7	计算机技术	7

②研究生生师比

“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人才培养项目”博士项目博士 26

人，校内博导 3 人，指导博士生 4.5 人，生师比 1.5/1。

一级学科硕士点：学术型硕士 335 人，学术型硕导 117 人，生师比 3.49/1。

教育硕士 293 人，教育专业学位硕导 83 人，生师比 2.83/1；工程硕士 16 人，工程硕士导师 7 人，生师比 4.38/1。

③导师队伍结构

博导学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情况：

学历结构	年龄结构	职称结构
博士研究生 2 人，占 66.67%；本科生 1 人，占 33.33%。	45 岁 1 人，占 33.33%；53 人 1 人，占 33.33%；55 岁 1 人，占 33.33%。	教授 3 人，占 100%。

硕导学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

学历结构	年龄结构	职称结构
博士研究生人 117 人，占 56.52%； 硕士研究生人 51 人，占 24.64%； 本科生及以下 37 人，占 17.87%； 专科生 1 个，占 0.5%；	45 岁及以下 75 人，占 36.23%； 45 至 54 岁 104 人，占 50.24%； 55 岁及以上 28 人，占 13.53%。	正高：111 人，占 53.62%； 副高：96 人，占 46.38%。

无学历 1 个, 占 0.5%。		
------------------	--	--

(4) 校外兼职导师数、兼职导师指导学生数

校外兼职导师共 86, 其中博导 6 人, 硕导 80 人。具体情况如下:

① “闽南文化与两岸交流研究人才培养项目” 博士项目博士 26 人, 博导 6 人, 共计指导博士生 21.5 个, 生师比 3.58/1。

② 硕导 80 人, 含一级硕士点数学 6 人、一级硕士点心理学 5 人、教育硕士导师 61 人、工程硕士导师 8 人。指导学生总计 253 个, 生师比 3.16/1。

(5) 高层次人才

闽江学者 6 人、省级百千万人才工程 8 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支持计划 1 人、福建省第三批 “百人计划” 1 人。

五、培养与管理情况

我校研究生培养管理紧扣 “服务需求、提高质量” 的内涵式发展要求, 努力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全面修订研究生培养管理工作文件, 切实把工作重点落实到提高质量、内涵发展上来。

1. 研究生课程改革和建设情况

(1) 研究生课程建设和教改立项情况

2016-2017 学年, 我校共开设全日制研究生课程 834 门, 其中博士研究生课程 15 门,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课程 576 门,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 243 门。

2017 年教育科学学院《教育硕士 “临床实践型” 培养模式研究——以 “小学教育” 学科领域为例》、数学学院《拓扑学及其应用研

究生教育课程改革和实践》、物信学院《基于创客教育的物理课程与教材研究》、生物科学学院《案例教学法教学模式的构建及在（生物教学论）教学中的应用研究》四个项目获准福建省省级教改项目立项建设。

（2）研究生课程改革情况

根据《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和《专业学位类别（领域）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组织各培养单位制定汇编《闽南师范大学 2017 级研究生培养方案》。《基本要求》是教育行政部门进行研究生教育质量评估的“国家标准”；是各学科（专业）制订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课程设置、组织教学和学位论文质量管理的基本依据；是导师指导学生提供参考为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提高奠定了基础。

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我校根据《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深入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教学和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的意见》，制定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设置与管理规定》、《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工作实施细则》，明确了课程教学的依据：《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要求：一级学科、研究方法类、扩大选课范围，教材：研究生教学用书，方法：互动、自主学习能力和案例教学、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内容：前沿引导、方法传授、学术道德，效果评价：创新过程的理解、知识获取能力、学术鉴别能力、独立研究能力、解决实际问题能力考核：课程考核、中期考核、成绩提交，管理：课程教学评价。

2. 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实施及成效

我校中国语言文学类、数学类、心理学类、马克思主义理论自2013年7月获批福建省心理学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培育项目）起，我校与合作单位在以往合作基础上，广泛开展联合培养，共享双方优势，积极探索研究生应用型、创新型教育创新基地建设的途径，经过4年建设，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培育项目）建设取得了预期成果，硕士研究生人才培养已经形成了以创新实践为导向、多元培育的高层次人才培养的特色。

（1）创新基地管理模式、运行机制

我校与合作单位就省级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的建设进行探讨，明确双方负责人共同管理创新基地相关事务，就硕士生导师遴选、研究生到创新基地实践、科研课题实施以及研究生联合培养等事务进行协商、安排。经过四年的建设，形成良性互动的友好合作模式。我校研究生每年有40名左右的研究生到基地实践，使研究生实践教学更显多元化。

（2）建成理论与实践兼长的指导力量

由我校根据实际需要，制定导师遴选指标和标准，双方共同参与研究生实践导师的遴选。目前，实践基地有8人被闽南师范大学聘为兼职研究生实践导师，建设成一支理论与实践兼长的研究生指导力量。

在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设置了应用性、地方性基础课程，由实践基地的导师承担这些课程的教学。研究生在基地实践过程中，每年均

由各位实践指导教师理论联系实际，轮流为研究生开设专题讲座4~8场。

(3) 基础设施、实践基地得以改善

在省、校两级相应的经费支持，在建设省级研究生创新教育基地过程中，基地已建成多媒体教室24间，其中设有研究生专用教室3间，古琴与茶艺教室1间，书画专用教室1间，戏剧表演排练室1间；办公室9间，图书资料室2间、语文教育实践室1间，办公室6间，大大改善了教学和科研条件，建设了3个科研机构：文化诗学研究室、出土文献与中国研究中心、闽籍作家学者研究中心，配备了较为齐全的科研设施及图书资料。较好解决了学生实践和校外导师指导费用等问题。

(4) 依托基地形成教育科研合力

古田会议纪念馆、谷文昌纪念馆、新泉整训纪念馆、毛主席才溪乡调查纪念馆、仙岳医院、漳州市图书馆、法视特(上海)图像科技有限公司这些优质实践基地为相关专业学生提供了实践、科研的平台。探索出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红色文化+”培养模式创新、凝练出了文献与中国古代文学研究、文化诗学理论与实践研究、新文化视野下闽南话语圈文学研究、闽台语言文字研究、闽学闽史与闽地文学五个学科方向，形成了以自闭症诊治与教育为结合点的联合科研领域，极大提高了学生图形与图像处理技能。

3. 研究生专业能力提升工作实施及成效

(1) 其他学术论坛数、讲座及参与学生情况

学校主办或承办其他学术论坛，如“中国传统文化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坛”、研究生“达生论坛”共4场次。学校和各学院召开各类学术讲座约60场次，邀请专家人数达70人左右，参与研究生达2000人次。

（2）研究生专业能力提升工作实施及成效

学校非常重视研究生专业技能提升工作，每年校、院两级定期举办校级、院级各学科领域教师技能竞赛，2017年参赛人数达到150人左右。同时选派各学科优秀研究生参加各类全国研究生教学技能竞赛。其中学科教学（物理）专业的卞艺玲、杨艳玲同学荣获第五届“华夏杯”全国物理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杨艳玲同学还荣获“实验创新奖”；学科教学（化学）专业的宋巧颖、郑少绵荣获第六届化学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说课比赛一等奖；学科教学（语文）专业的陈晓宁同学荣获第二届全国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语文）教学专业技能大赛全国二等奖，章成君和姚紫妍两位同学获得全国三等奖等。

4. 产学研合作培养机制及成效

2017年，我校深入与地方政府及相关企事业单位加强产学研合作培养联系。并与漳州市政府商谈深化校地合作事宜，现与芗城区政府、漳州台商投资区、龙海市政府等政府签订具体合作协议，与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余家漳州高科技企业共建产学研用合作基地。

5. 研究生论文发表、专利授权及科研获奖情况

2017年，应届毕业研究生发表论文共计304篇，其中学术型研

究生发表 219 篇，专业学位研究生发表 85 篇，在核心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共计 45 篇。

专利授权及科研获奖无。

6. 研究生培养特色及改革典型案例（附后）

六、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及成效

闽南师范大学从完善教学和课程质量保障制度、学位论文质量监控制度及实践教学环节、学科设置管理制度等入手，以抓好过程管理为纽带，以规范培养环节为重点，健全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和学位授予质量。

1. 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制度建设

（1）完善研究生教学管理制度

学校近年来经过基层调研和多次召开座谈会，修订、完善研究生教育相关文件和制度。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全面修订了原《漳州师范学院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制定印发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原《漳州师范学院研究生课程教学基本规范》，制定印发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设置与教学管理规定》，明确了研究生教学督导的工作制度，建立健全质量评价和监督保障体系。根据我校专业硕士学位点的发展情况，修订了《漳州师范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实施细则》，结合新增的专业学位硕士的人才培养要求，制定印发了《闽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实施细则》。在制度上做到根据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研究生培养要求，实行分类管理和指导，增加发展协调性，拓展发

展空间，着力培养具有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心、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根据《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制定了《闽南师范大学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提交毕业和延长学习年限的规定》。修订原《漳州师范学院关于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科研要求的规定》，制定《闽南师范大学关于研究生在学期间科研要求的规定》。该规定把寓教于研、激励创新作为基本要求，提倡导师组对学生进行个性化培养，科教协同、产学研结合培养创新人才。修订原《漳州师范学院关于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暂行办法（修订）》，制定《闽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完善了我校研究生分流退出机制，把好研究生培养质量关。修订原《漳州师范学院关于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外国语公共学位课程教学与考核要求的规定》，制定《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外语学习管理办法》。修订原《漳州师范学院关于硕士研究生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要求》，制定《闽南师范大学关于硕士研究生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要求》。组织学院（系）修订《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实践专项经费管理办法》，明确实践专项经费的比例划分、报支范围、报支程序，进一步规范了专项经费的使用，为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教学方式，实践教学地开展创造了更好的条件。

《关于加强一级学科硕士点建设的意见》、《闽南师范大学第二批校级创新团队评选》、《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实施办法（修订）》、《闽南师范大学“三好研究生”、“优秀研究生干部”和“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办法（修订）》、《闽南师范大学

聘用研究生兼任“助教、助研、助管”工作管理办法（修订）》、《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困难补助实施办法》和系列博士项目等文件。

（2）加强学位论文的质量监控

学校修订了《闽南师范大学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工作暂行办法》、《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办法》、《闽南师范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工作的暂行规定》等一系列关于学位论文要求的文件，通过实施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制度、中期检查制度、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匿名评审制度、预答辩制度、正式答辩、答辩后论文修改完善制度、学术成果（论文）公示制度、答辩过程督导制度、答辩后学位论文抽查制度、优秀学位论文奖励制度等，构建硕士、博士学位论文全程质量保障体系。

不仅如此，学校并针对教育硕士出台专门的《关于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学位授予的规定》等一系列文件，提出专门要求，构建多样化的学位论文质量标准，保障学位论文质量。

为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建设，规范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的遴选工作，确保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制定出台了《闽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及管理实施意见》、修订了《闽南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和管理实施意见》、《教育硕士指导教师遴选与管理暂行办法》等系列文件。

（3）健全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领导机构

2015年调整了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制定出台了《闽南师范大学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工作条例》，成立了以校领导

为主任的“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

（4）强化研究生培养质量的过程管理

为进一步强化研究生培养质量的过程管理，制定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等系列文件。规范了培养流程，细化了每个培养环节的标准，将过程管理与目标管理的有机结合，加强过程管理和质量监控，强化研究生培养淘汰机制，规范学位授予管理，健全学位论文抽检制度。建立了一系列较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确保学位授予质量。

（5）建立常态化自我评估制度

制定了《闽南师范大学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工作方案》构建了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指标体系。强化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的主体意识，坚持“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原则，充分发挥评估的各项功能，切实提升学位授权点建设水平和研究生教育质量。

（6）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建设，打造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优质平台

特别是对于教育硕士的培养计划，要求教育硕士研究生到中小学进行一年的实习实践。制定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经费管理暂行办法》、《闽南师范大学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见习工作暂行办法》，给每个教育硕士研究生下发《全日制教育硕士教育见习手册》，规范了每个实践环节流程、确保了培养的质量。

2. 研究生教育管理与服务举措

研究生处现有 9 名专职工作人员，各院系均配备了研究生秘书及

研究生辅导员，确保了研究生教学管理和服务。

3. 学位论文评优获奖情况

在省学位办组织的 2017 年福建省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工作中，我校推荐 7 篇参选，其中博士论文 1 篇，学术型硕士论文 3 篇，教育硕士论文 3 篇。截止 2017 年 3 月福建省学位办仍未公布评选结果。

4. 学位论文盲审及抽检情况

我校研究生学位论文实行全部盲审制度。2017 年共有 361 篇学位论文通过专家评议和答辩。2017 年省级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中，我校共有 20 篇参加抽检，其中教育硕士论文 12 篇、心理学 2 篇、教育学 1 篇、马克思主义理论 1 篇、中国语言文学 1 篇、数学 1 篇、化学 1 篇、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 篇。截止 2017 年 3 月福建省学位办仍未公布评选结果。

5. 研究生奖助体系建设情况

学校建立了一套较完整的研究生奖助体系。为吸收优质生源报考我校研究生，学校采取了奖励措施，给予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并被录取的考生一次性最高一万元的奖助学金。

为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积极进取，更好地支持我校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我校设立了科研成果单项奖，鼓励研究生发表高水平科研成果，制定了科研成果奖评选办法，符合要求的研究生均可获得每篇 500 元——5000 元的奖金，上不封顶。

制定了国家助学金实施办法，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可获得 6000

元资助，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可获得 10000 元资助。

出台了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办法，一等奖学金每生 1 万元，覆盖面约占在校生 15%；二等奖学金每生 5000 元，覆盖面约占在校生 35%。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 20000 元，奖励比例按照国家及福建省相关文件确定。

学校还为在校研究生提供一系列“三助”——助研、助管、助教岗位，每月 600—1000 元，覆盖面约占在校生人数 40%。同时，为了避免困难学生因家庭困难等因素无法正常读研，学校开通了绿色通道、还设立研究生困难补助基金，用于在校研究生家庭发生突发自然灾害或重大疾病等困难补助。

6. 研究生教育信息化建设情况

为全面提升研究生教育工作的现代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水平，保障与提高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闽南师范大学对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进行了相应的升级调整。

(1) 进一步完善研究生教务管理系统。我校研究生教务系将实现专业培养方案的维护、个人培养计划的制定、排课和选课管理、成绩输入和查询、教学评价、毕业审核等功能。

(2) 充分利用新媒体，通过“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群”、“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管理群”、“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教学群”、“闽南文化研究院博士群”，通过 QQ 群，沟通了相关的信息。

(3) 完善“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处”网站、搭建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建立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信息”微信公

众订阅号，扩大了宣传及信息沟通渠道。

完善“闽南师范大学智慧校园建设规划”关于研究生管理相关内容板块，实现从单纯数据管理到信息、资源共享，深入分析、挖掘使用数据，以提供更深入的信息服务，为研究生教学质量保证提供必要的数据支持和保障。

7. 思想道德教育和学风建设情况

(1) 我校研究生日常工作管理实行校党委、行政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职能部门分工负责，校、学院两级管理。研究生辅导员会同导师、学院领导及研究生工作部（处）老师具体实施学生思想教育与日常管理工作。所属学院配备一名专职或兼职辅导员。为了让研究生保质保量地完成在校期间学习工作，我校严格规定了研究生的请假制度，确保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

为规范研究生的日常管理，丰富研究生的课余生活，设研究生会，分设主席团、办公室、学术部、文体部、外联部、宣传部、就业指导部、青年志愿者中心，以利于研究生会组织学生参与多种多样活动，例如研究生教学技能竞赛、研究生社区文化节、篮球赛、运动会等。

我校一直重视研究生思想工作，新生入学报到后都会接受为期一周的入学前教育，包括介绍学校发展概况、我校研究生教育状况、研究生培养与学生管理制度等，其目的就是让新生感受民族学校的文化氛围和培养良好的思想品德素养。期间，各学院都会组织研究生进行教育活动。

(2) 学风建设情况

学校非常重视学风建设，坚持全覆盖、制度化、重实效的宣传教育原则，即做到要使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活动惠及在校所有研究生和从事科研教育一线工作者，使优良科学道德和良好学术风气深入到从事科学研究的每位同学及学术研究工作者的中心。为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2017年11月14日，学校按照省学位办《关于组织收看2017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的通知》闽学位办〔2017〕15号通知精神，组织全校所有在岗教师、行政管理职员、师生党员、研究生等万余人收看了2017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直播。号召研究生要严守学术道德、弘扬科技精神，心怀爱国之心、报国之志，以严谨的态度去研究、去创新。

坚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工作制度化、常规化，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工作纳入到研究生培养环节中。认真组织学习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扎实落实《漳州师范学院学术道德建设实施细则》（试行）（漳师院[2012]53号）、印发《漳州师范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漳师院[2013]51号）等文件，2017年重新编制印刷了《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手册》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在学位授予工作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的意见》写入到研究生手册。举办“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集中宣讲会系列活动，完成宣讲教育全覆盖情况。并利用开学、新生报到、教师节活动等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主题各项活动，营造良好的学风和教风。

七、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情况

我校积极拓展研究生教育国际交流，通过面向港澳台招生、建立友好合作学校等形式增进我校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交流、并努力加强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水平。2017年与英国普利茅斯大学、日本北海道伊达市、印度尼西亚汉涵学府、三圣大学、国民大学、博修达大学以及台湾世新大学、义守大学等就学生互换、教师互访、在外设立闽南师范大学海外教育实习点、联合培养研究生等方面进行合作。

校党委书记吴彬镪带队前往柬埔寨、泰国等高校；副校长何绍福带队前往台湾世新大学、东海大学、高雄第一科技大学等台湾姊妹高校开展交流，进一步深化的交流合作形式，拓宽我校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视野。

八、研究生教育进一步改革与发展的思路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处将在学校党委，行政的领导下，在省学位办的指导下，围绕学校总体工作部署及《规划》工作要点，持续加强对十九大精神的学习贯彻，扎实推动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全力以赴推进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1.把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首要政治任务抓好抓实。确保十九大精神进课堂、入头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自己、指导工作。

2.以迎接国务院学位办开展服务国家特殊需求人才培养项目验收评估工作的为契机，大力加强研究生教育内涵化建设。

3.指导应用心理、社会工作、新闻传播三个新增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制定培养方案，加强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分类改革课程体系、教学方式、实践教学，强化与职业相关的实践能力的培养。

4.实施“课程体系及案例库建设”项目，开展我校教育专业学位案例征集工作，进一步推动我校专业硕士案例教学。鼓励学术型硕士培养单位整体建设和优化符合教学规律、突出学习成效的模块化、系统化、多元化的课程体系，优化培养方案。

5.举办研究生导师业务培训，加强培养单位研究生秘书业务能力的培训，使新增教学秘书尽快熟悉研究生相关业务知识。

6.按要求迎接学术型硕士点自我评估第二阶段专家进校，现场评议。

7.启动目录外二级硕士点及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相关领域的调整。

附：研究生培养特色及改革典型案例

地方高校应用型硕士研究生“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研究与实践

我校化学一级学科硕士点，自2007年以来，以双向需求为导向，率先在地方高校背景下探讨应用型硕士研究生“校所企”协同培养理论体系的基础上，聘请三类导师（校外博士生导师组、本校硕士生导师组、行业专家组(主管部门领导或企事业单位技术负责人)挖掘三种教学资源(合作的国家级科研院所或重点大学、本校教学研究资源、企事业单位实习实践基地)提升研究生培养的保障度；参与三类课题（承担应用基础型科研项目、参加科技开发型项目、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扮演三种角色（硕士研究生、项目技术人员、本科生导师助理），设置交叉学科前沿研究及其应用领域提高培养体系运行的有效度；获得三种研究成效（学术论文、发明专利、科研项目）。历时10年，取得显著效果，提升学生科研竞争力、创新实践能力、就业与升学竞争力，通过对比与分析我校、其它省属重点本科院校、“985”重点院校、“211”重点院校化学类已毕业硕士学习经历，调研就业单位负责人和升学培养单位博士生导师，收集反馈及评价信息，得出我校化学类应用型硕士毕业生在应用力、研究能力等方面成效突出，引领和辐射效果显著，发表相关教改论文，社会反响良好。

一、“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的架构

按照教学观的理念，人才培养方案中培养目标、课程设置、监控评价是设计地方高校硕士研究生“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的三条教

育主线。

1.培养目标，定位“应用型人才”，构建“校所企”深度合作
在欧洲“博洛尼亚进程”中整合教育资源、共同合作办学教育思想的启发下，我们事先通过系统的市场调研，分析岗位对人才理论知识、技术能力、科学素养等方面的要求，将学科专业链与市场产业链、需求创新链对接，再规划评估自身学校资源的现实条件，如何有力支撑区域性重点经济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要，并且还能以生为本，注重学生个体需求发展多样化。最后，确定出由国家级科研院所、地方高校、地方企业3方共建、共培硕士研究生人才的大框架，实现根据学校资源培养人才向根据社会需求培养人才的转变。得出闽南师范大学化学一级学科硕士点“校所企”协同培养应用型人才，既能在本学科领域独立从事高层次技术研发与管理工作，又能攻读博士研究生，能充任专业与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沟通合作的桥梁。

2.课程设置，定性“能力供给侧改革”为主，创新技术逻辑体系
课程建设是人才培养的核心，也是落实化学一级学科硕士点“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培养目标，实施研究生教学管理改革的难点。为达成“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目标，我们根据在行业企业调研时，了解到的对应的岗位群所需的知识体系，打破课程界限，整体构建相应的模块化课程体系。校内导师组、校外知名学者、行业专家三者共同设计，实现基础学科理论、开发应用、专业管理三元能力融合，并能吸收行业前沿知识，及时实行动态调整。模块化课程关注区域科学技术经济文化发展产生的科学问题、技术需求、管理难题，学术性与职业

性并进，开设学术课程群（学科基础知识、学科发展前沿、区域发展相关学科特色校本课程）、职业课程群（技能培训和专业实践）、应用基础课程群（技术研发、研究成果应用及转化）、

管理课程群（行业及人力资源管理），将上述课程群融入公共学位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

3.评价机制，定评“核心素养达成度”，倡导全方位全程跟踪评估

科学合理的培养体系应达到两个满意度，社会要对人才质量满意及学生要对学习效果满意。“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1)在评价内容方面，改变过去学生对单一课程下知识点掌握程度的监控，为“模块池”中学生应承载的能力的监控，特别改革学位论文研究体系，要涵盖学科基础理论及其应用两个领域；(2)在质量标准方面，通过与国家级科研院所、地方高校、地方企业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标准，结合归类模块的作用、功能、特点，制定相应模块的质量标准，使其符合拟从事行业执业资格标准；(3)在监控主体方面，实行多元监控机制。①学术课程群以校内导师组直接评价为主，校外知名学者参与诊断式评估为辅。②职业课程群、管理课程群，评价采取重点邀请未参与课程设计行业专家监督课程质量，再由课程设计三方专家针对反馈、反思改进。③应用基础课程群由行业专家与学科带头人共同评价。

二、“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的实施路径

人才培养架构、方案需要在教育实践中贯穿落实。具体、可行的实施路径是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的关键环节。“校所企”协同培养

体系是实现“服务区域社会发展和学生多样性成长”双元需求的有效途径。

1.构建三类导师协调指导团队，提供多元化课程建设所需师资力量

“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中要强化资源保障，其中师资队伍建设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要素。一直以来，我们把能具有应用科学技术研究、产学研合作及成果转化能力的“双师型”教师作为教师专业成长的主要目标。既实施校内双师型教师培养计划，又注重整合校内外师资资源来坚固导师教学团队。

该培养体系实行“三类四层”导师指导制。聘请三类导师进行四层面指导（学术指导、实践指导、开发指导、管理指导）。一类导师为本校硕士生导师组，由博士生导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等组成，注重通过理论讲授、学术讨论、科学研究、科技开发、论文指导等指导学生如何把研究领域相关多学科知识交叉融合、多项技术复合整合，形成与社会需求和研究生发展意向双向匹配的专业理论知识体系。一类导师为企事业单位行业专家组，选聘企业类的福建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高级工程师，培养学生用技术知识解决生产、服务、管理等一线实际问题，同时传授学生分析、创造和设计的技能、技术。一类导师为协同发展科研院所或重点大学的导师组，从国家纳米科学中心、厦门大学、聘请科技部973 首席科学家、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博士生导师，提供科研资源和学术思想共享，参与课题项目的共同开发，让学生在一定时期外出进行研发学习，对研究

过程中遇到的艰深、复杂、关联的问题进行创造性的指导帮助。

2. 提供满足科研和实践应用双能力兼具所需三类实践资源

建设“研究型、实践性、见习式、教学类”实践基地群，开放性、系统化的实践场所是实现模块化教学体系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教学运行的保障，是基于硕士研究生能力导向、知识输出、需求导向的培养纽带。作为地方高校，要培养科研与实践应用能力同时发展的高层次双元人才，就必须转变“学校封闭教育”的传统观念，通过建立国家级科研院所或重点大学、地方高校、“地方企业网络群”三类科研、实践双能力协同发展的实践基地群。通过资源共享，解决研究生实践资源不足、硬件落后、应用脱节等突出问题，引导硕士研究生三年不间断、螺旋式地参与各类实践，同时让学生有机融入“学-研-产”、“产-学-研”、“产-研-学”生态循环，实践训练呈现长期性、学术性、应用性、效益化兼具。

3. 创建三种类型课题群，提供扭转“学科逻辑”为“技术逻辑”所需研究渠道以提高应用型硕士研究生解决科技问题核心素养为目的，创建综合解决科技问题所需的“校所企”深度合作课题群。为学生创建学科前沿理论研究、技术开发、实践应用三个层面、递进式课题，在“校所企”共创的技术创新平台中实现学生综合能力结构的生成、转移、发展，提升服务高新技术相关行业能力的同时，增强学生实践应用能力及技术创新实力，使得社会发展和学生学习达到共赢。课题项目类别不同，对硕士研究生知识能力结构的要求不同，锻炼提升的层面不同。“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中要求在读硕士研究生参与

三种不同类型的课题项目，具体如下：在校外博士生导师、校内硕士生导师指导下参加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纵向课题研究，提升基础理论研究素养，解决学科交叉领域内的科学问题；参与高校导师或企事业单位行业专家的科技开发等横向课题，培养自身的技术开发、应用研究能力，突破专业技术难题；指导本科生进行创新创业项目的调研、选题、实施，申报校内研究生资助课题，锻炼科研项目组织和管理能力。三类课题、三种角色、三种成效相互联系、相互促进，形成良性循环。

4.加强应用基础研究，提供地方行业发展和硕士生多样性成长所需共同学科平台

“凸显应用基础研究，强化实践能力教学”是促进服务地方行业发展和研究生发展多样性双元需求的根本路径。通过加强应用基础研究，既注重研究生多样性发展、关注能够输送优质博士生生源，还能立足服务区域社会经济。

我们抓准学科前沿与区域关键共性技术需求交叉领域，在应用基础研究范畴内合理设计硕士研究生的研究课题，既能发表高影响因子的学术论文，有利于研究生申请博士生资格，又能获得地方行业发展急需的发明专利、科技产品或社会服务成果。以服务闽南经济建设发展为导向，以“化学一级学科硕士点”、福建省化学类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现代分离分析科学与技术”福建省重点实验室和高校科技创新团队、“福建省化学重点一级学科”、福建省“分析化学”重点学科为依托；集“学科建设、产学研用平台建设、人才培养”三大功

能于一体，致力于实现“重点实验室、政府产业主管部门、行业龙头企业、分离分析科学与技术高层次人才培养”协同创新，瞄准化学与食品药品科学、环境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交叉研究前沿，关注精细化学品分离检测、功能食品研发、药物分离检验、环境监测、污染治理、功能材料等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推动多学科交叉融合和产学研用一体化。

三、“校所企”协同培养的成效

继2007年与漳州市环境监测站郑志鹏站长团队合作之后，于2011年5月与国家纳米科学中心唐智勇研究员(国家杰青，973首席科学家)团队签定合作培养研究生协议，拓展我校导师团队材料化学研究能力和研究生培养资源,标志着我校应用型研究生“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确立，项目进入推广应用阶段，2013年再与厦门大学黄邦钦教授(国家杰青)团队合作，增强我校团队在环境化学、海洋化学领域研究生培养能力，与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洪绯总工程师(福建省杰青)团队合作，提升研究生药物化学领域的应用实践及管理能力。该培养体系不只局限于地方高校现有资源，创新性、特色化、生态化地运用“校所企”协同培养观点来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个体发展多样性的二元需求，兼顾了学术性和职业性的并进发展,在《中国大学教学》发表“地方高校专业硕士协同培养模式探究”与该成果相关的教改论文。主要从学生的科研竞争力、就业与升学竞争力、创新实践能力、引领和辐射效果等4方面体现了硕士研究生协同培养体系的价值观。

1.成果应用提升学生科研竞争力

(1) 学位论文选题注重学科前沿探索与应用研究并重

聚焦分析化学、生命科学、环境科学、药物科学等科学前沿，在综合性、复杂性科学技术问题解决中培养硕士研究生的思维能力、研究能力、应用能力是我们的关注点。自2007级硕士研究生起，我们突破传统学位论文偏重创造学术性科研成果这一局限性，提倡学科前沿探索与应用实践研究并举。研究生研究学科领域涉及分析化学、生命科学、环境科学、药物科学、材料化学、食品化学、海洋化学等多学科研究领域，注重微观特性的组成、变化等对宏观性能的影响与推动，让硕士研究生能在学科前沿性、交叉性、复杂性的科学及工作情境中运用多学科知识来系统化、创新性地解决特定科学技术和难题。

(2) 发表科研论文影响因子高

注重解决交叉学科领域内的科学问题，在学科理论研究与应用技术研发综合领域积极挖掘共性科学技术难题是我们的一大特色和亮点。通过“校所企”协同培养的模块化教学改革，研究生科研竞争力得到显著提升，均在不同学科交叉融合下完成较高质量学位论文，能创见性地提出前瞻性、关键性的科学技术问题，形成系统化解决问题的科研能力，转化为成体系的学术成果，得到行业专家认可。

2.增强学生就业考博竞争力

硕士研究生在“三种教学资源”中采取“菜单式”自主深入学习，与博士生培养单位和用人单位协同培养，实现硕士生成才的无缝

对接，10 年来，经过“学-研-产”、“产-学-研”、“产-研-学”生态循环培养，学术性与职业性并进，学术和实际应用双能力显著提高，能攻读博士研究生，从事技术研发与管理、高校教学与学生管理、政府职能部门管理工作等。

3.提高学生创新实践能力

硕士研究生申请国家级科研项目、发明专利显著。硕士研究生在“三类课题”中采取“菜单式”实践应用研究，研究生创新、综合、应用能力得到明显提高，2013 年毕业硕士研究生郑建忠运用硕士期间研究成果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基于核壳纳米粒子@金属有机框架超灵敏气体传感器的制备及其机理研究，21507054，见附件），这在国内地方高校不多见，证明了研究生的创新性、综合性科学研究能力得到了提升。通过“校所企”协同培养，硕士研究生先后获得6 项发明专利授权，说明研究生具备熟练用科学技术知识来解决生产、服务、管理等一线实际问题，发展了自身的原创性、实践性科学研究能力。

4.引领和辐射效果显著

该成果从培养模式层面探索了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多样发展的复杂性二元需求导向下的“校所企”协同培养体系，面向社会，以生为本，集“基础性、应用性、实践性、创新性、前沿性、协同性”于一体，成效显著。。该成果对国内外地方高校研究生教育改革同样具有积极参考价值。我校于2015 年、2016 年与莆田学院、南昌师范学院签订联合招生培养研究生协议，应用该协同培养体系。江

汉大学、临沂大学、湖北理工学院借鉴该体系，推广复制至化工类、化学类、环境工程类研究生培养。牡丹江师范学院、赣南师范学院、陕西理工学院、安庆师范学院、日本岛根大学、兰州理工大学来我校考察交流该体系。